

dadi Since 1990[®]
Overseas Studies Service Centre
大地 海外升學服務中心

Dadi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大地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7



中期報告 202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大地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 3 公司資料
-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6 其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鍾宏龍先生(主席)
莫柏祺先生(行政總裁)
蘇碧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德俊先生
鍾維娜女士
曾志豐先生

公司秘書

胡遠平先生

合規主任

莫柏祺先生

授權代表

鍾宏龍先生
莫柏祺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德俊先生(主席)
鍾維娜女士
曾志豐先生

薪酬委員會

鍾維娜女士(主席)
黃德俊先生
曾志豐先生

提名委員會

鍾宏龍先生(主席)
鍾維娜女士
曾志豐先生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軒尼詩道28號
1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旺角
彌敦道700號
(前稱工業貿易署大樓)
7樓702室及703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股份代號

8417

網站

<http://www.dadi.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是香港其中一家主要的海外升學顧問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合作伙伴網絡包括於世界各地的海外教育機構，本集團主要為有意負笈英國（「英國」）、澳洲、加拿大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升讀高中及高等教育的本地學生提供海外升學顧問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仍是於香港提供海外升學顧問服務。而安排學生到英國及澳洲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收入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前景及策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仍持續存在，故香港的營業環境仍面臨困境。本集團在艱難的經營環境下面臨激烈競爭，加上構成本集團主要收益流的各海外大學／學院所在國家由於COVID-19的全球性蔓延而採納諸多防疫措施（如關閉邊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置學生人數較前一年度有所下降。

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集團將透過線上廣告及物色合適工作夥伴的方式繼續推廣本集團的品牌，繼續探索新的招生渠道。誠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所披露，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廣州設立新的間接外商獨資附屬公司，以發展本集團於中國廣州提供教育諮詢服務的業務。儘管廣州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報告日期正式營業，惟董事正物色與中國對手方開展合適業務合作的機遇。董事將繼續盡最大努力保持本集團競爭力，同時努力改善本集團的服務，從而在當前艱難的營商環境中提升本集團的發展實力。在上述基礎上，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表現於全球控制COVID-19的蔓延後可在可預見的未來反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下旬前後爆發 COVID-19 疫情，經濟及金融市場一直遭受重大影響。於本報告日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表現的影響更為明顯。COVID-19 疫情持續存在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表現有一定影響，因為在香港與家長及學生面對面的諮詢減少，根據香港政府減少集會的新要求暫停／停止舉行促進本集團業務的大型營銷展覽會以及海外學校及大學亦停課。管理層預期諮詢及學生入學將繼續不可避免地放緩，而海外教育需求增長困難，可直接影響今年本集團自海外升學顧問服務產生的收益。COVID-19 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程度將取決於有關疫情全球嚴重程度的新發展以及為控制在本報告日期仍極不穩定的 COVID-19 疫情而採取的措施。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 COVID-19 疫情的發展，並不時評估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為約 6.5 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9.7 百萬港元減少約 33.1%。所有收益均來自海外升學顧問服務。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排升學的學生人數減低及香港競爭加劇導致佣金收入下降所致。

英國

安排學生於英國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收入仍是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佔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的約 56.1% (二零一九年：約 65.9%)。安排學生於英國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收入為約 3.6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約 6.4 百萬港元)，或減少約 43.1%。安排學生於英國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成功安排學生入讀英國高等教育的數量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澳洲

安排學生於澳洲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約10.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8百萬港元，佔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益約27.4%（二零一九年：約20.5%）。安排學生到澳洲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澳洲高等教育英語銜接課程所產生的佣金收入下降所致。

加拿大及美國

安排學生於加拿大及美國升學所產生的佣金收入合計減少約13.6%至約1.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1百萬港元），佔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約14.7%（二零一九年：約11.4%）。金額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排學生於加拿大及美國升學的數量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5百萬港元，增加約2.7百萬港元或約68.8%。增加乃主要由於外幣升值後錄得外匯收益淨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所致。

營銷成本

本集團的營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轉向線上廣告而導致於香港的電視台及公共運輸車輛開展的廣告活動規模縮減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百萬港元下降約0.2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百萬港元。員工成本下降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COVID-19疫情下業務營運轉變為遠程在家辦公及招募新員工規模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百萬港元。金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匯兌虧損淨額，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匯兌虧損約1.5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3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

本集團純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百萬港元，這包括收益減少及其他收入增加影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透過股東注資、上述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取得流動資金及滿足資本要求。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約63.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0.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資金變動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權益總額分別為約17.5百萬港元及約74.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17.5百萬港元及約71.5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貸款及借貸除以期間結算日的總股本計算(按百分比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現時並不牽涉任何重大法律程序，亦不知悉本集團牽涉任何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浮動的風險。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源自主要以澳大利亞元(「**澳元**」)、加拿大元(「**加元**」)、英鎊(「**英鎊**」)及美元(「**美元**」)計值的業務交易。由於港元與美元之匯率受控於緊窄的範圍，故本集團主要面對澳元、加元及英鎊波動影響之風險。然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及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22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分別為約4.2百萬港元及約4.4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而釐定。除了基本薪金，本集團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員工提供酌情花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及於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1.9百萬港元，如本中期報告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附註5所示。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認購的若干基金單位，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約為7.4百萬港元，如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所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由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發行的名為貝萊德動力高息基金A8澳元對沖的A類基金（「該基金」）若干單位，透過本集團其中一家往來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二零年一月認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以約9.52澳元的單位價格認購該基金的84,076.43個單位，及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以約9.67澳元的單位價格認購74,482.75個基金單位。有關認購基金單位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單位價格8.46澳元持有該基金158,559.18個單位。該基金於最後參考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即本中期報告刊發前月份）的單位價格為8.28澳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且於本報告日期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後的重大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本公司上市所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為約55.1百萬港元。除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補充公告所披露之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外，本集團所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與招股章程之披露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致。下文載列上市日期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零年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			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 實際業務進展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附註)
	上市後獲分配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擴充及翻新現有 辦事處	5,198	5,198	-	由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對 旺角新辦事處進行 擴張及翻新，故已於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採購新設備及設施。	不適用
增聘額外顧問及 支援人員	15,373	1,382	13,991	截至本報告日期， 本集團將繼續招聘 新員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底
加強品牌知名度	25,505	15,681	9,824	繼續委聘一位名人擔任 本集團代言人並投放 線上廣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後獲分配的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千港元	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千港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實際業務進展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附註)
擴闊海外教育機構網絡	700	21	679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仍在物色潛在合作伙伴。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2,975	483	2,492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探索將由承包商及供應商開發及提供的合適系統。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
舉辦大型展覽	3,960	2,158	1,802	自上市以來，本集團已成功舉辦多場大型展覽。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
一般營運資金	1,428	1,428	-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55,139	26,351	28,788		

附註：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以本集團對香港現時及未來營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為基準，須根據市況的日後發展作出變動。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6,476	9,676	4,902	7,205
其他收入	5	6,527	3,867	2,510	3,086
營銷成本		(1,375)	(1,776)	(613)	(1,358)
僱員福利開支		(4,176)	(4,379)	(1,989)	(2,249)
經營租賃開支		-	(1,407)	-	(704)
其他開支		(3,535)	(4,569)	(1,833)	(2,104)
融資成本	6	(87)	-	(41)	-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3,830	1,412	2,936	3,876
所得稅開支	8	(345)	(115)	(248)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3,485	1,297	2,688	3,876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	(230)	-	(23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485	1,067	2,688	3,64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966	854	2,645	3,399
非控股權益		519	213	43	247
		3,485	1,067	2,688	3,646
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而言之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0.17 港仙	0.05 港仙	0.15 港仙	0.19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852	6,0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7,426	5,557
		12,278	11,56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644	7,878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383	60,450
		69,027	68,328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923	2,792
租賃負債		1,551	1,853
應付稅項		443	287
		3,917	4,932
流動資產淨額		65,110	63,39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7,388	74,96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74	3,229
淨資產		74,814	71,73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504	-
儲備		56,952	53,98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74,456	71,490
非控股權益		358	245
權益總額		74,814	71,73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 溢價	股本 儲備	保留 溢利	匯兌 儲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17,504	45,405	11	13,078	(22)	75,976	(565)	75,41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854	-	854	213	1,067	
出售附屬公司	-	-	-	-	21	21	889	910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415)	(415)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7,504	45,405	11	13,932	1	76,851	122	76,973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17,504	45,405	11	8,570	-	71,490	245	71,73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966	-	2,966	519	3,485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406)	(40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7,504	45,405	11	11,536	-	74,456	358	74,8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919	(2,4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52	4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226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	(3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64	44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957)	-
已付利息	(87)	-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息	(406)	(415)
償還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	-	(17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50)	(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933	(2,615)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50	71,113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現金及銀行結餘	63,383	68,4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彌敦道700號(前稱工業貿易署大樓)7樓702室及703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海外升學顧問服務，當中涉及就海外教育機構提供的升學課程為本地學生提供諮詢及安排彼等升學。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視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為宏勇投資有限公司(「宏勇」)，其乃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鍾宏龍先生(「控股股東」)控制。

2. 集團重組及呈列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一切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譯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於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已於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一致應用，惟採納以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規定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和所呈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某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通過其他來源獲得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獲授權刊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香港從事提供海外升學顧問服務，當中涉及就海外教育機構提供的升學課程為本地學生提供諮詢及安排彼等升學。本集團的收益為來自該等活動的收益，代表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根據向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層(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最高執行管理層視本集團提供海外升學顧問服務為單一經營分部，並評估本集團整體經營表現及分配資源。因此，概無呈列分部分析資料。

地理資料

下表根據客戶的地點，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地理位置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洲	1,776	1,979	1,701	1,704
加拿大	750	712	598	641
紐西蘭	87	158	64	137
英國	3,632	6,381	2,405	4,363
美國	200	387	114	333
其他	31	59	20	27
	6,476	9,676	4,902	7,2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52	492	147	25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114	-	2,114
監護佣金收入	41	8	39	6
營銷收入	344	857	286	477
贊助收入	-	49	-	5
匯兌收益淨額	2,600	-	(17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產生的股息收入	226	-	11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868	-	1,868	-
政府補助	605	-	-	-
行政管理費用收入	144	-	107	-
其他	447	347	124	230
	6,527	3,867	2,510	3,086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融資開支	87	-	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計算除所得稅前溢利時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240	280	100	140
折舊	246	328	121	168
下列各項之經營租賃開支：				
— 自有資產	—	1,407	—	704
— 使用權資產	—	—	—	—
匯兌虧損淨額	—	1,536	—	1,098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衍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就中國業務作出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中國企業的所得稅率為25%。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將為8.25%，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將按16.5%徵稅。不符合按利得稅兩級制徵稅的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徵稅。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大地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345	115	248	—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作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966	854	2,645	3,399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750,400	1,750,400	1,750,400	1,750,4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原因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基本盈利等於每股攤薄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約1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共同基金	7,426	5,557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923	6,23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15)	(215)
	4,708	6,022
其他按金	495	70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1	1,154
	5,644	7,878

貿易應收款項

銷售一般並無規定信貸期，惟客戶通常於35至90日內結算應收款項。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3,051	418
31-60日	356	2,415
61-90日	461	1,822
91-365日	505	1,132
1-2年	335	235
	4,708	6,0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本集團已設立以其過往信貸虧損情況及外部指標為基準的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彼等之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該等結餘產生後於短期內到期。

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	630	1,047
應計營銷成本	-	25
其他應計開支	1,076	1,578
合約負債	217	142
	1,923	2,792

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港元計值。所有款項均屬短期，因此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1,750,400,000	17,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16. 關聯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交易		
向奧安網展有限公司支付服務費(附註)	188	134

附註：控股股東持有奧安網展有限公司51%股份。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薪酬列載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31	53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540	54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概無任何重大結餘及交易。

17.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出售港信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擁有新疆大地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的股份後，本集團於中國廣州成立一間間接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名為時進(廣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以於中國廣州提供(其中包括)教育諮詢服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報告。於本報告日期，時進(廣州)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尚未開始營業。

其他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必守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

董事變動

除劉辰雨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並無變動。有關劉辰雨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

其他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本公司符合最低公眾持股量25%水平規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鍾宏龍先生（「鍾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實益權益	892,710,000 (附註1)	51%

附註：

1. 該等股份乃登記於宏勇名下，而後者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鍾先生合法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先生被視為於宏勇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鍾先生為宏勇董事。

其他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1股面值 1.00美元	
鍾先生	宏勇	實益擁有人	的股份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宏勇	實益擁有人	892,710,000	51%
銀小培女士(附註1)	配偶權益	892,710,000	51%
宋文霞	實益擁有人	420,030,000	24%
Zeming Pt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7,000,000	5.54%
Leng Lisa Chunying 女士	實益擁有人	97,000,000	5.54%

附註：

1. 銀小培女士為鍾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鍾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曾向本公司表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概無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營運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已透過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方式獲得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為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伙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更多動力；及促進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按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釐定，並於下文概述：

在未獲得股東的事先批准下，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在未獲得股東的事先批准下，於任何一年向任何個人已授出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其各自的聯繫人（包括其全權信託受益人，當中包括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其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出之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其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取得股東批准。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發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七日內接納，就每份購股權須支付1港元，以接納購股權。購股權可於董事可能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行使價由董事釐定，其不會低於以下最高者：(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的面值。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當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除非於股東大會上遭股東提早終止，否則於緊接購股權計劃第十週年前的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自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授出、行使、註銷及失效。

其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的規定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黃德俊先生、鍾維娜女士及曾志豐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俊先生目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旨在透過提供財務申報的獨立審閱及監管、信納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成效以及信納外聘及內部審核的充分性，以協助董事會完成其責任。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且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adi.com.hk 刊載。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亦會在適當的時候於前述的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大地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鍾宏龍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